

ICS 13.020
C 65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16179—1996

安全标志使用导则

Guidelines for the use of safety signs

1996-03-14 发布

1996-10-01 实施

国家技术监督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为了有效、正确地实施 GB 2894《安全标志》而制定,使安全标志的使用规范化、标准化,以提高人们的防范能力,减少或避免事故的发生。

本标准主要通过调研、科学分析而制定,力求科学性、合理性、实用性。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及国外没有同类标准。

本标准规定了安全标志图形应设置的范围和地点、型号的选用、设置高度以及使用的要求等内容。

从 1996 年 10 月 1 日起实施。

本标准附录 A 是标准的附录。

本标准附录 B 是提示的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部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北京市劳动保护科学研究所、中国标准化与信息分类编码研究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李树贤、闪淳昌、白殿一、梁小珍、刘诚朴、马春华、夏川寿。